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财 务总监王金茹女士的辞职报告。王金茹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, 辞职 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王金茹 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王金茹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,公司董事会对王金茹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 司经营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

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(临时会议)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,同意聘任林秀松先生为公司财务 总监(简历附后),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期满之日 止。

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阅,并发表表示同意的独 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 露的《莎普爱思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(临时会议)审议有关 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8日

林秀松先生简历如下:

林秀松先生,1969年出生,中国国籍,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系,本科学历,高级会计师。2010年1月至2014年4月任天津三嘉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;2014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福建欧氏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财务总监;2017年1月至今担任中科环境(平潭)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执行事务合伙人;2019年1月至2020年8月担任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;2020年11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